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職代 陳宣予

電話：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amber147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996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0009968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南大學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0年國民中小學數學科學生學習扶助教材研發計畫」之國民小學數學領域扶助教學教材研習課程實施計畫一案，請鼓勵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0年10月26日南大應數字第11000178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各場次辦理及報名資訊詳如實施計畫，並請惠允核予參加研習之教師公（差）假出席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南美國民小學(本市學習扶助中心)

